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邱鈺婷
電話：02-7736-5601
Email：ytchiu@mail.moe.gov.tw

擬辦：

- 一、配合辦理公告。
- 二、文存辦理。

專 員 宋 巧 苓 0827
1123

受文者：國立體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901217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資產局原函、文物普查列冊追蹤作業應注意事項、公有古物管理維護辦法、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、D類一覽表、申請文件格式
(A096A0000Q0000000_1090121742_Attach1.pdf,
A096A0000Q0000000_1090121742_Attach2.pdf,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開始受理「110年度中央及國立機關(構)暫行分級文物補助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文資局109年8月18日文資物字第1093009682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各社教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
2020/08/24 14:51:18

收文文號：1090053040